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文件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人士的意見。



Chengdu Olymvax Biopharmaceuticals Inc.

成都歐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的[編纂]數目 : [編纂]股H股(視乎[編纂]及[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數目 : [編纂]股H股(可予[編纂]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數目 : [編纂]股H股(可予[編纂]、視乎[編纂]及[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編纂] : 每股H股[編纂]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股款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編纂] : [編纂]

獨家保薦人、[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文件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本文件附錄八「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所指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規定遞交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編纂]預計將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編纂])與本公司於[編纂]協商釐定。[編纂]預期為[編纂](香港時間)或之前。除非另有公佈，否則[編纂]將不高於每股H股[編纂]港元。倘若[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編纂])與本公司因任何原因而未能於[編纂]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前議定[編纂]，則[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編纂]的申請人或須於申請時(視乎申請渠道而定)繳付最高[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連同1.0%經紀佣金、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倘[編纂]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其他[編纂])，倘認為適當及經我們同意後，可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或之前隨時將[編纂]項下[編纂]的H股數目及/或最高[編纂]下調至低於本文件所述水平。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於作出上述相關調減決定後，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olymvax.com刊登公告。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

於作出投資決定前，有意投資者務請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本文件「風險因素」所載的風險因素。

倘於[編纂]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理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有權終止[編纂]於[編纂]項下的責任。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編纂]-[編纂]及開支-[編纂]-終止理由」。

[編纂]並無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的證券法登記，亦不得在美國境內或向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或非受該等登記規定規限的交易除外。[編纂]乃在美國境外根據S規例通過離岸交易提呈發售及出售。

[編纂]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